財務委員會參考文件

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校本專業支援計劃

目的

本文件告知各委員，政府計劃以 FCR(2004-05)26 號文件及 FCR(2011-12)68 號文件所通過的教育發展基金（基金）的餘款繼續為學校提供校本專業支援計劃至 2018/19 學年。

背景

2. 在 2004 年 7 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 5.5 億元設立基金（請參閱 FCR(2004-05)26 號文件），由 2004/05 學年起首五年提供多元化的校本專業支援計劃，幫助學校提升能力，推動各項教育改革措施。每年我們均會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呈交基金的進展報告，我們已在 2009 年 6 月通知委員將基金的期限延長至 2012/13 學年（請參閱 CB(2)2036/08-09(01)號文件）。在 2012 年 1 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為基金注資 5.5 億元(請參閱 FCR(2011-12)68 號文件)，在 2012/13 至 2016/17 五個學年繼續提供校本專業支援計劃，以推動學校在不同範疇的工作上持續求取進步，並在教育改革措施下作出相應的調適。在 2016 年 1 月，我們已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呈交由基金資助的計劃在 2014/15 學年的進展報告及 2016/17 學年後的路向，包括延長基金的運作至 2018/19 學年完結（請參閱 CB(4)529/15-16(01)號文件）。

延長基金的運作

過去基金的成果

3. 自成立以來，基金透過以下五項計劃，支援學校及教師，包括：

(i) 校長支援網絡；

(ii) 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

(iii) 專業發展學校計劃；

(iv)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及

(v) 同儕參與校外評核。

附件

4. 在過去 11 年，學校對支援服務的需求殷切，基金共撥出約 7 億 7 千 1 百萬元，為學校提供 6 694 項支援服務[1]。計劃由 2004/05 學年至 2014/15 學年的支出及基金的現金結餘，以及在 2015/16 學年至 2018/19 學年的預計支出和現金結餘狀況載於附件。在 2014/15 學年，受惠於不同計劃的學校佔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及幼稚園的百分比，分別約為 51%、47%、68%及 15%。

5. 我們每年會透過問卷調查及/或焦點面談評鑑計劃的成效。每年評鑑結果一致顯示，參與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學校滿意所提供的校本支援，而這些計劃能配合學校的期望及需要。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特別在以下各方面對學校的發展產生了積極的影響，包括：

(i) 在學校層面，更能理順和結合各項措施的推行，以延續及深化教育改革的影響，尤其是在學與教方面；

(ii) 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以帶領及延續改革措施；以及

(iii) 支援學生學習及發展他們的潛能。

延長基金運作以擴大計劃影響力的預期成果

6. 建基於基金已取得的成果及盡量擴大計劃的成效，我們將會運用基金的餘款，延長基金的運作兩學年至 2018/19 學年完結，以便有更多時間和空間：

(i) 進一步推動一支強大的學校/課程領導及教師隊伍充當變革的驅動者，促進教育/課程革新，並深化學校之間的分享和協作文化；及

(ii) 幫助學校持續及進一步發展各項已起動的改善措施，並將所積累的經驗及有效的做法加以推廣。

---

[1] 教育局每年發出通函邀請學校參加校本支援服務，包括校本專業支援計劃下的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專業發展學校計劃及大學－學校支援計劃。每所學校每年最多可申請其中兩項服務。

7. 由於部分「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在基金的知識建構方面有著重要的貢獻，至 2018/19 學年止，「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將成為主要的支援項目，而其他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規模將與現時相近或相對地減少。優先的支援主題包括照顧學生的多樣性、非華語學生的中文教學、加強各學習階段的銜接，尤其是幼小銜接，以及支援學校落實近期所提倡的教育/課程措施，如推動自主學習及強化科學、科技及數學課程和學習活動。我們期望計劃所積累的知識和有效的實踐經驗，最終能融入未來的教師專業發展課程中加以推廣，並促進本港的教育/課程發展。教育局及計劃的服務提供者會繼續致力促進學校之間的協作文化和培養領導能力，從而使優秀的學校/課程領導能攜手試行、落實及推廣全港的教育措施/政策。

8. 一如既往，基金經審核的帳目會在每年結算帳目後提交立法會省覽。我們亦會以資料文件方式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呈交由基金資助的計劃的年度進展報告，直至基金在 2018/19 學年年底終結為止。

對財政的影響

9. 截至 2015 年 8 月(2014/15 學年完結)，基金現金結餘約為 4 億 1 千 9 百萬元，預計基金的餘款足以應付計劃至 2018/19 學年完結，包括預留約 1 億 3 千 8 百萬元作為 2015/16 學年的支出，而無須額外資金。

10. 請各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教育局
2016 年 4 月

2004 年至 2019 年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支出及每學年完結時基金的現金結餘

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支出及累計支出

	（港幣百萬元）															
學年(9 月至 8 月)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未經審計)	2004/05 至 2014/15 (累計支出)	2015/16 (預算)	2016/17 (預算)	2017/18 (預算)	2018/19 (預算)
校長支援網絡	2.29	0.99	0.75	0.86	1.42	1.46	0.32	0.86	0.52	0.08	0.08	**9.63**	0.32	0.3	0.3	0.3
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	1.08	9.43	22.20	25.89	31.77	23.01	28.35	28.14	36.27	50.00	47.96	**304.1**	52.22	53.82	45	44.4
專業發展學校計劃	1.60	1.56	4.68	2.37	4.99	7.58	6.22	6.08	5.55	13.46	8.82	**62.91**	21.21	14.24	12.51	9.31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	20.20	24.16	37.10	63.70	30.75	55.49	30.15	23.83	29.72	29.08	42.33	**386.51**	63.11	38.6	45.77	26
同儕參與校外評核	0.51	0.66	0.78	0.51	0.35	0.76	0.69	0.37	0.64	0.59	0.9	**6.76**	0.79	0.83	0.87	0.92
教育發展基金「校本專業支援計劃」顧問檢討	0.00	0.00	0.00	0.18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92**	0.00	0.00	0.00	0.00
總數	**25.68**	**36.80**	**65.51**	**93.51**	**69.65**	**88.67**	**65.73**	**59.28**	**72.70**	**93.21**	**100.09**	**770.83**	**137.65**	**107.79**	**104.45**	**80.93**

每學年完結時教育發展基金的現金結餘

	（港幣百萬元）														
學年(9 月至 8 月)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未經審計)	2015/16 (預算)	2016/17 (預算)	2017/18 (預算)	2018/19 (預算)
起始時的現金結餘	0.00	535.45	505.63	457.05	379.61	316.40	229.49	165.62	662.32	598.46	512.61	419.03	286.7	182.64	80.56
收入															
基金注資	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利息	11.13	6.98	16.93	16.07	6.44	1.76	1.86	5.98	8.84	7.36	6.51	5.32	3.73	2.37	1.05
支出															
「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支出	(25.68)	(36.80)	(65.51)	(93.51)	(69.65)	(88.67)	(65.73)	(59.28)	(72.70)	(93.21)	(100.09)	(137.65)	(107.79)	(104.45)	(80.93)
現金結餘 (至 8 月底)	**535.45**	**505.63**	**457.05**	**379.61**	**316.40**	**229.49**	**165.62**	**662.32**	**598.46**	**512.61**	**419.03**	**286.7**	**182.64**	**80.56**	**0.68**